

許委員就未來中醫住院納入健保，應避免醫療濫用、浪費醫療資源，同時兼顧傳統中醫發展等意見提出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為鼓勵中醫發展，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以下稱健保署）自 95 年起試辦西醫住院中醫輔助醫療模式，包括腦血管疾病及褥瘡西醫住院病患中醫輔助醫療試辦計畫，又於 98 年新增腫瘤患者手術、化療、放射線療法後西醫住院病患中醫輔助醫療試辦計畫，民眾若罹患上述疾病，已可獲得中西醫整合照護服務。未來亦將與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合作，利用支付誘因鼓勵具實證效果之中醫療法及中西醫整合醫療。
- 二、考量國際趨勢為以門診取代住院服務，而中醫住院除無急性觀察需求外，相關收案、結案標準亦欠缺實證研究，另中醫住院與西醫住院之取代關係不明，中醫住院納入健保須審慎評估，且因本案涉及保險給付範圍之調整（擴增），惟經本（104）年 9 月 18、19 日召開 105 年度全民健保醫療費用總額協商暨第 2 屆 104 年第 8 次委員會議討論後，決議不列入。

（四十二）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政府應重新修正再生能源計畫，全力擴充再生能源，規劃啟動第三天然氣接收站，並請台電公司公布實際供電情形及未來供電預估狀況，並宣導節電行動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25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231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1-45）

許委員就政府應重新修正再生能源計畫，全力擴充再生能源，規劃啟動第三天然氣接收站，並請台電公司公布實際供電情形及未來供電預估狀況，並宣導節電行動等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一、我國再生能源發展目標與現況：

- （一）我國於 98 年 7 月 8 日公布施行「再生能源發展條例」，有關再生能源推廣目標之訂定，考量技術成熟可行、成本效益導向、分期均衡發展、帶動產業發展及電價影響可接受為規劃等原則，規劃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獎勵容量目標為 650 萬瓩至 1,000 萬瓩，以提高我國自產能源比例，充分開發臺灣再生能源運用潛力。
- （二）100 年 3 月日本福島核災後，政府為加強臺灣能源供應安全，提高自主能源占比，於同年 11 月宣布新能源政策，全力推廣再生能源，經濟部配合總體能源「確保核安、穩健減核、打造綠能低碳環境、逐步邁向非核家園」之推動理念，規劃再生能源推廣目標至 119 年裝置容量達 1,250.2 萬瓩，並以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作為我國再生能源發展主要項目，規劃「陽光屋頂百萬座」及「千架海陸風力機」2 項專案計畫，積極推動各項措施。
- （三）嗣經濟部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規定，持續滾動檢討 119 年再生能源目標量，於 104 年 7 月 27 日將 119 年再生能源設置目標，由 99 年 1,085.8 萬瓩調升至 1,725 萬瓩，提高 1.5 倍以上，其中太陽光電 119 年目標量由 620 萬瓩提高至 870 萬瓩，離岸風力發電目標量由 300 萬瓩提高至 400 萬瓩，預估 119 年我國再生能源發電占台電電力系統比例達

28.9%，占全國電力系統比例則為 27.1%。

(四)上述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設置，係以固定電能躉購費率及保障收購 20 年方式，提供設置者合理的投資報酬，俾提升我國整體再生能源之設置量。至 104 年 6 月，我國再生能源總裝置容量達 413 萬瓩，包括水力發電 208.1 萬瓩、太陽光電 66.3 萬瓩、風力發電 64.4 萬瓩、生質能發電 11.1 萬瓩及廢棄物發電 62.9 萬瓩，預估 1 年發電量可達 124 億度電、可減少 646 萬噸二氧化碳排放。另我國各類再生能源中，以太陽光電設置為例，自條例通過後迄今，成長已逾 64 倍，成果最為顯著。

二、我國再生能源推動作法：

(一)為擴大國內太陽光電系統設置，係以「初期以推動屋頂型設置，並逐步推動土地型大規模開發」為推動策略：

1. 鼓勵地方政府參與設置太陽光電，取消地方政府公有廳舍設置容量免競標上限、擴大委託地方政府辦理設備認定作業，以加速設置流程。
2. 提高免競標適用容量，使個人參與更為容易，如屋頂型免競標裝置容量由 50 瓩提高至 100 瓩，50 瓩以下免收併聯工程費。
3. 提高北部設置誘因，規劃以分區競標方式提高北部設置誘因，改善太陽光電設置區域不均現象。

(二)風力發電規劃上，係以「先優良後次級、先陸域後離岸、先示範後區塊」為推動策略，作法如下：

1. 加速區塊開發作業，於 104 年 6 月公布「離岸風力發電規劃場址申請審查作業要點」，以利業者提早準備進行離岸風場規劃與開發，並協助融資風險評估，提高投融資意願。
2. 加速自主設置能量，透過區塊開發規劃擴大風場規模，帶動國內業者投入風場施工及運維，降低長期開發及運維成本。

(三)為加速再生能源發展，經濟部提出「三個再生」政策目標，除積極發展太陽光電與風力發電外，將積極提升我國地熱發電規模，將原設置目標規劃 6.6 萬瓩，於 109 年提高為 10 萬瓩。預期促進產業投資效益，105 年太陽光電可促進投資額新臺幣 300 億元，104 至 119 年促進投資額達 4,800 億元，而 105 年離岸風電可促進投資額 25 億元，104 至 119 年可促進投資額達 6,700 億元。

三、經濟部將督促中油公司積極推動第三天然氣接收站計畫，本計畫可滿足台電大潭電廠及北部地區新增用氣需求，並有助提升國內整體供氣穩定與安全，本院已於 104 年 9 月 4 日原則同意中油公司辦理。

四、台電公司為維持長期供電穩定，每年均依未來經濟指標等相關資料訂定長期電源開發方案，作為各項投資計畫之依據。至於短期供電穩定性部分，台電公司亦訂有每日「備轉容量率」指標，以評估即時及短期供電情形。為使全國用戶能即時瞭解我國電力供需資訊及未來供電預估狀況，台電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置電力供需資訊查詢系統，提供當日（即時）及近期（未

來 1 週、未來 2 個月)之最新電力資訊，並以 5 色燈號強化訊息辨識，以方便民眾查詢。

五、推動全民節電行動：

本院於 104 年 4 月至 105 年 3 月推動「智慧節電計畫」，期由中央與地方 19 個直轄市及縣(市)共推節電，計畫推動重要工作包含：

- (一)節電計畫推動：由地方政府按部門別研提具量化節電目標之相關節電措施，並依承諾節電目標率核定計畫執行補助經費。
- (二)成效獎勵：鼓勵縣市以積極行動落實節電推動工作與強化創意作法。
- (三)民眾參與：建立網路參與平臺，揭露縣市節電計畫及其執行進度與成效等相關資訊，鼓勵全民督工，以建構節能環境與氛圍。
- (四)用電資訊公開：由台電公司每月提供各縣市之部門別用電資料，作為其推動節電計畫之參考及未來考核績效之依據。

(四十三)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台北國際電腦展本屆參展廠商數、來訪國際買家皆下滑，及臺灣 ICT 生態體系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25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230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1-38)

邱委員就台北國際電腦展本屆參展廠商數、來訪國際買家皆下滑，及臺灣 ICT 生態體系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 一、依據台北國際電腦展主辦單位外貿協會表示，今(104)年該展並未如報載參展廠商數及國際買家數皆下滑，今年展覽參展家數 1,702 家，雖較去年 1,710 家略微下降 0.47%，但在國際買主方面，今年共計吸引 162 國約 39,130 位買主，較 103 年成長約 1.21%；使用攤位數 5,072 家較去年 5,069 家也略有成長 0.06%；主辦單位已多次於媒體澄清相關不實報導。
- 二、有關推動臺灣 ICT 產業創新轉型以因應國際潮流相關策略：
 - (一)臺灣 ICT 產業擁有完整的產業生態系，包括品牌及代工業者，均為全球 ICT 產業重要角色，103 年起經濟部積極推動「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並以推高值/質、補關鍵、展系統、育新興四大策略，鼓勵企業提升智慧化、高技術密集及高附加價值等發展，並鼓勵各業者布局新興領域，我國業者均積極投入雲端服務、物聯網及穿戴式裝置等新興應用服務，如華碩發展 ASUS Cloud 並組成 Zen World 聯盟，而宏碁也發展 BYOC 自建雲聯盟等，均透過雲端服務串聯產業帶動新興資訊應用成長，更從第一層跨入第三層，帶動第三層及第四層之創新服務平臺。
 - (二)經濟部積極鼓勵臺灣業者布局新興領域，也將藉由主題式研發政策工具引導業者發展整體解決方案等新興應用，並策略性加強鼓勵對我國業者轉型，將業務型態由硬體製造轉移至整體方案輸出模式，尋求與軟體、服務廠商合作。延伸領域至智慧家庭、智慧監控、智慧零售、智慧汽車、智慧健康、智慧校園及數位內容等。